

乐新检测



200312342904
有效期至2026年01月01日

检测 报告

乐新检测 WT20231120

项目名称: 安新县祥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: 安新县祥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

乐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13日



检测报告

一、概况

委托单位	安新县祥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安新县祥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		
项目名称	安新县祥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委托检测		
联系人及电话	尹冲 13933972944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	
项目地址	河北省保定市安新县安新镇旅游东路		
采样人员	赵华英、刘晓阳	采样日期	2023 年 12 月 09 日- 2023 年 12 月 10 日
实验人员	方素敏、刘肖霞	实验日期	2023 年 12 月 11 日- 2023 年 12 月 12 日

二、检测列表

项目类别	检测点位名称	检测频次	检测项目	样品描述
废气 (有组织)	东侧生产线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	3 次/天, 检测 1 天	低浓度颗粒 物	采样头保存良好、无破损
	西侧生产线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		低浓度颗粒 物	采样头保存良好、无破损
	料仓废气处理设施出 口		低浓度颗粒 物	采样头保存良好、无破损
废气 (无组织)	厂界上风向设 1 个 点, 厂界下风向设 3 个 点位	4 次/天, 检测 1 天	总悬浮颗粒 物	滤膜尘面朝上保存良好、 无破损、轮廓清晰、颗粒 物无遗漏
噪声	厂界四周	昼间 1 次, 检测 1 天	噪声	/

三、检测项目及分析方法

项目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及标准代号	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废气 (有组织)	低浓度 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 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 量法》 HJ 836-2017	低浓度烟尘（气）测试仪 TW-3200D LX/YQ-C-118 低浓度采样枪 TW-3091 LX/YQ-C-120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-1ES LX/YQ-A-22 恒温恒湿间 HTG3515 LX/YQ-A-29 电子天平 AUW120D LX/YQ-A-10	1.0mg/m ³
废气 (无组织)	总悬浮 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 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(HJ 1263-2022)	大气/TSP 氟化物采样器 TW-2200F LX/YQ-C-106、107、108、109 恒温恒湿间 HTG3515 LX/YQ-A-29 电子天平 AUW120D LX/YQ-A-10	7μg/m ³
噪声	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》 GB 12348-2008	声校准器 AWA6022A LX/YQ-C-7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LX/YQ-C-72 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LX/YQ-C-58	/

四、质量控制措施

1、 人员能力

参加采样和分析的人员，均按国家有关规定，持证上岗。

2、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（1）废气检测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要求进行过程的质量控制。废气严格按照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55-2000）、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397-2007）执行。

（2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，检测（分析）仪器在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，在检测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。

3、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厂界噪声监测依据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相应要求进行。质量控制执行国家环保局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有关噪声部分，监测过程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声级计，在测量前后用进行声学校准，测量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.5dB(A)。

4、所有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五、检测结果

表 (1)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 点位及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及结果				执行标准及限值 DB13/2167-2020 表 1 标准	达标 情况
		1	2	3	最大值		
东侧生产线废 气处理设施出 口 (布袋除尘器 +27 米高排气 筒) 2023.12.09	标干流量(m ³ /h)	4.40×10 ³	4.44×10 ³	4.54×10 ³	4.54×10 ³	/	/
	低浓度颗粒物排 放浓度 (mg/m ³)	4.0	3.8	4.2	4.2	≤10mg/m ³	达 标
	低浓度颗粒物排 放速率 (kg/h)	0.0176	0.0169	0.0191	0.0191	/	/
西侧生产线废 气处理设施出 口 (布袋除尘器 +27 米高排气 筒) 2023.12.09	标干流量(m ³ /h)	5.03×10 ³	4.89×10 ³	4.93×10 ³	5.03×10 ³	/	/
	低浓度颗粒物排 放浓度 (mg/m ³)	3.4	3.9	3.3	3.9	≤10mg/m ³	达 标
	低浓度颗粒物排 放速率 (kg/h)	0.0171	0.0191	0.0163	0.0191	/	/
料仓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 (布袋 除尘器+18 米高 排气筒) 2023.12.10	标干流量(m ³ /h)	6.81×10 ³	6.62×10 ³	6.67×10 ³	6.81×10 ³	/	/
	低浓度颗粒物排 放浓度 (mg/m ³)	3.8	4.1	3.6	4.1	≤10mg/m ³	达 标
	低浓度颗粒物排 放速率 (kg/h)	0.0259	0.0271	0.0240	0.0271	/	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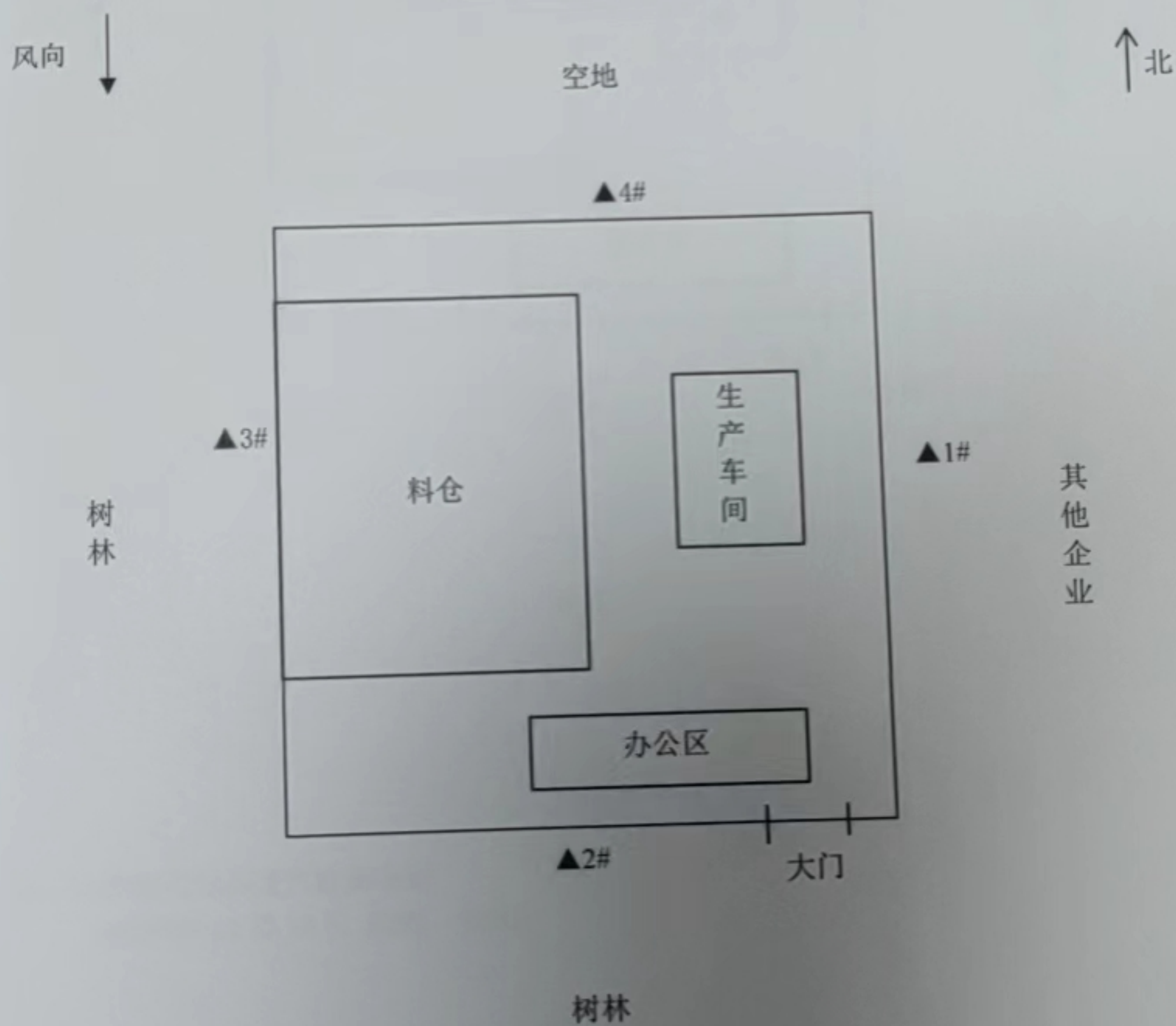
表 (2)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时间	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		执行标准号及 标准值	达标 情况
			1	2	3	4	最大值		
2023.12.10	颗粒物 (mg/m ³)	厂界上风向 1#点位	0.207	0.190	0.213	0.198	0.527	/	/
		厂界下风向 2#点位	0.476	0.506	0.482	0.498			
		厂界下风向 3#点位	0.509	0.495	0.515	0.473			
		厂界下风向 4#点位	0.514	0.527	0.495	0.511			
	差值 (mg/m ³)	2#-1# (下风向-上风向)	0.269	0.316	0.269	0.300	0.337	DB13/2167-2020 表 2 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限值 ≤0.5mg/m ³	达 标
		3#-1# (下风向-上风向)	0.302	0.305	0.302	0.275			
		4#-1# (下风向-上风向)	0.307	0.337	0.282	0.313			

表（3）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时间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执行标准及限值	达标情况
		昼间 dB(A)	GB12348-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	
2023.12.09	1#（东厂界）	57	昼间≤65dB(A)	达标
	2#（南厂界）	56		达标
	3#（西厂界）	55		达标
	4#（北厂界）	53		达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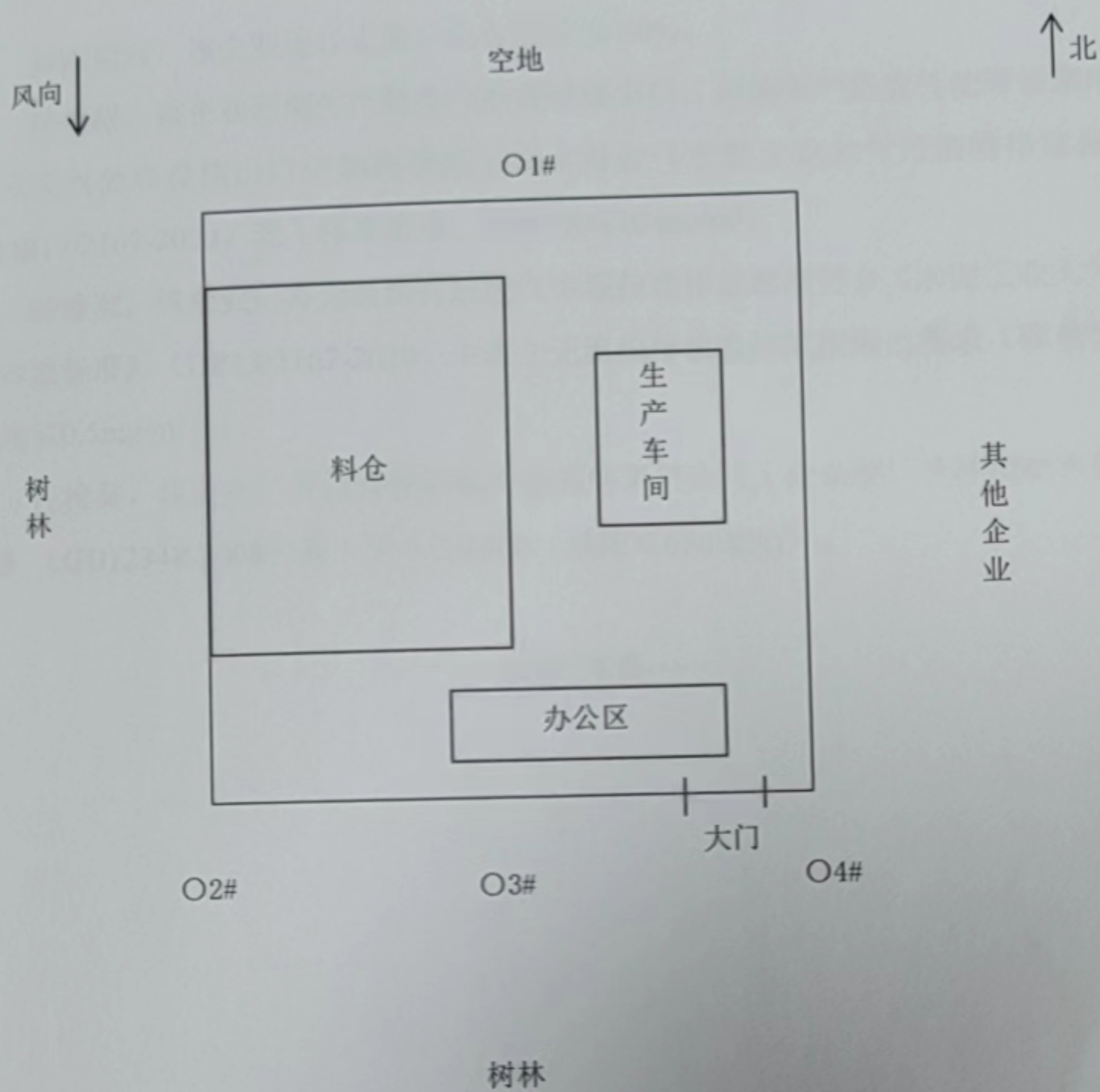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注：▲代表噪声检测点位

2023 年 12 月 09 日 昼间：天气晴；风向：北风；风速：1.9m/s

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注：○代表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

2023 年 12 月 10 日 风向：北风

检测结论

检测期间，该企业运行正常，运行负荷为 60%。

经检测，该企业东侧生产线废气处理设施出口、西侧生产线废气处理设施出口、料仓废气处理设施出口中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13/2167-2020）表 1 标准要求（颗粒物 $\leq 10 \text{ mg/m}^3$ ）。

经检测，该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13/2167-2020）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（颗粒物排放浓度 $\leq 0.5 \text{ mg/m}^3$ ）。

经检测，该企业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 1 中 3 类标准（昼间 $\leq 65 \text{ dB(A)}$ ）。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

